

徐州市老沂河上段治理工程邳州市境内工程施工

招标文件澄清通知

编号：02

各投标人：

经研究，对《徐州市老沂河上段治理工程邳州市境内工程施工招标文件》（合同编号：LYH-PZ-SG），作如下澄清：

1、问：设备采购和安装工程分类分项工程量清单第 1.5.1.3.1、1.5.1.3.2 工程数量与图纸不符，请明确。

答：清单有误，1.5.1.3.1 “轨道安装 38kg/m” 工程数量修改为：2.5，其余内容不变。

1.5.1.3.2 “电动葫芦轨道及埋件 I36b” 工程数量修改为 0.8，其余内容不变。

请收到本通知后以书面形式按本通知后附的格式，速将回执签章后发邮件至 ty83700706@126.com。

徐州市通源招标代理有限公司

2021 年 10 月 12 日

回执

邳州市中小河流治理工程建设处：

你单位发布的徐州市老沂河上段治理工程邳州市境内工程施工，合同编号：LYH-PZ-SG 招标文件（澄清通知 02 号）已收悉，我单位已理解其内容含义，并将此作为招标文件的一部分予以接受和响应。

特此确认。

投标单位名称（填写）：_____

投标单位代表（签字）：_____ 盖公章 _____

年 月 日